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学生工作部

湘艺职院学[2024]39号

关于开展学校 2024 年度 辅导员年度人物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辅导员队伍建设，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深化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以及学校“五大育人体系”协同育人建设，根据《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办法》及学校相关文件，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 2024 年度辅导员年度人物评选工作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时间

即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

二、评选名额

辅导员年度人物总计 10 名

三、评选条件

1. 理想信念坚定，政治素质过硬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在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中发挥先锋表率作用，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模范担当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初心使命。

2. 师德师风优良，能够坚持“四个相统一”，做“四有”好老师，当好学生“四个引路人”，履行好伟大工程的施工员、伟大事业的质检员、伟大斗争的战斗员、伟大梦想的服务员职责，做学生为学、为事、为人的示范。

3. 业务素质能力过硬，情怀深、思维新、视野广，在专业化职业化成长发展方面取得一定成绩，开展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有特色、有亮点、有创新，得到学生广泛认可。

4. 育人实效突出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能够切实加强对学生的政治领导、思想引导、情感疏导、学习辅导、行为教导、就业指导，教育引导学生成为能够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。

5. 其他推选要求：（1）2024 年个人或所带班级获得过校级及以上奖励；（2）2024 年个人及所带班级学生无重大违纪事件或安全稳定事故发生，有负面清单的不予参评；（3）2024 年在辅导员岗位上满岗工作，且从事辅导员工作 1 年及以上的全体专、兼职辅导员（含各学院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、副院长）；（4）原则上 2024 年至少有一篇论文发表或申报成功一个校级及以上课题。

四、评选程序

1. **学院推荐。**各学院按照通知要求组织评选（每个学院推荐 2 名），拟推荐人选在学院内公示 3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将申报材料纸质档和电子档报送至学生工作部。

2. **学校评审。**学生工作部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对申报人选事迹材料进行复核终评。

3. **发文表彰。**最终确定表彰名单予以公示，并发文表彰、颁发荣誉证书，同时作为湖南省辅导员 2024 年度人物备推人选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请各学院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 17:00 前将申请材料纸质版（表格正反面打印）加盖党支部公章报送至学生工作部黄卉娟，[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244502779@qq.com](mailto:244502779@qq.com)，逾期视为放弃报送

附件：2024 年度辅导员年度人物推荐审批表



附件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2024 年度辅导员年度人物推荐审批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出生年月		政治面貌		职称	
学历		学位		专业	
带班级数		带学生数		类别	专、兼职
担任 辅导员时间		联系电话			
所在学院			职务		
是否获得过辅导员年度人物					
事迹摘要 (含科研 情况)	(可另附附件)				

<p>本人获得 校级及以上 奖励情况</p>	
<p>所带班级及 学生获得 校级及以上 奖励情况</p>	
<p>学院 推荐意见</p>	
<p>学校 评审意见</p>	